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Overseas Chinese Town (Asia) Holdings Limited**

**華僑城(亞洲)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366)

**延遲派發有關主要交易－收購於保鑫泉盛之50%  
之股權之通函**

茲提述華僑城(亞洲)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七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華僑城創盈自保鑫投資收購保鑫泉盛之50%之股權之主要交易，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延遲派發通函。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該公告所賦予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之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41(a)條及延長向股東派發通函之時間至二零一六年五月六日或之前之日期。聯交所已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向本公司授出該豁免。

承董事會命  
**華僑城(亞洲)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王曉雯**

香港，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於本公告發出之日，本公司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其中三名為執行董事，包括王曉雯女士、謝梅女士及林開樺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為周平先生，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魯恭先生、黃慧玲女士及林誠光教授。